

世盟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世盟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2026年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4,804,743.42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11,733,675.50元。截至2026年9月30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余额为480,102,317.21元，合并报表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余额为760,000,866.51元。按照母公司报表与合并财务报表数据孰低原则，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80,102,317.21元。

公司前三季度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要求，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18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92,290,000股，以此计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03,180,220.00元（含税），占2026年三季度末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的21.49%。公司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完成后，剩余未分配利润将结转至下一年度。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而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

三、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状况、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备合法性、合规性与合理性。

四、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世盟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7日